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于2019年4月10日公布了《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于2019年4月15日公布了《关于由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变更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11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19年4月12日出具了《关于受理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受理）（2019）7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被上交所受理。上交所于2019年4月24日出具了《关于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审核）（2019）75号）。目前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处于暂停转让状态，将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